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08
交易代码	2601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6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9,292,188.31 份
投资目标	以长期看好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为立足点，通过投资于具有合理值的高成长性上市公司股票，以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成长型公司。根据不同类型成长型公司扩张起源的背景因素，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并结合估值因素最终确定投资标的。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 A600 成长指数×80%+同业存款利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4,083,133.78
2. 本期利润	469,576,863.9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8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67,629,315.0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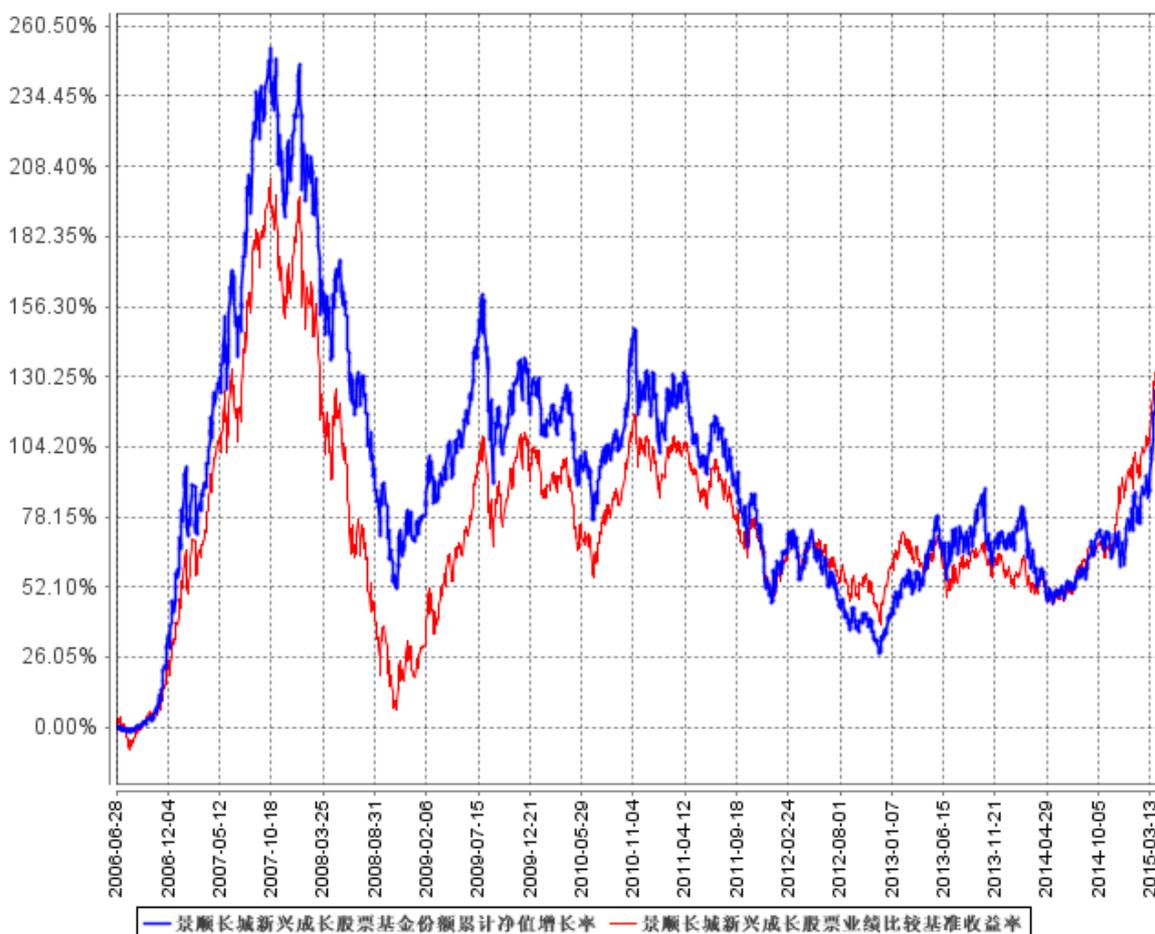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47%	1.56%	21.32%	1.14%	8.15%	0.4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对于股票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5%，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于成长型上市公司的股票比例高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自 2006 年 6 月 28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06 年 12 月 27 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鹏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内需	2014年10月31日	-	11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担任宏观研究员、债券研究员和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

	增长贰号 股票型基 金、景顺 长城中小 盘股票型 基金、景 顺长城中 小板创业 板精选股 票型基金 基金、景 顺长城新 兴成长股 票型基金 基金经理， 股票投资 部投资副 总监				务。2008 年 3 月加入 本公司，担任研究员 等职务；自 2010 年 8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 次，为公司旗下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建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季度，宏观经济放缓态势未改，通胀率持续走低。政策制定者在各个层面释放宽松利好，既采取了降息降准等总量刺激政策，又在产业层面取消了大部分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出台了针对“互联网+”的鼓励政策，试图从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等多个角度缓解下行压力、促进增长和就业。

因此，整个证券市场处于低通胀、宽政策、低增长的次优组合中，企业家和居民继续调整资产配置，资金持续流入股市，全面牛市在延续，而风格阶段性转换：大盘蓝筹股结束了去年四季度去年 4 季度的井喷行情，微幅调整；而以创业板为代表的中小盘成长股则在去年 12 月的短暂调整后，迅速重拾升势，部分高成长绩优股的靓丽现实与持续涌入资金的丰富想象，在互联网+和收购兼并的催化作用下，发生了完美的链式反应，金融、教育、医疗、交通、能源、娱乐、农业、制造业、零售、装修和房产中介等涉及互联网的各行各业小市值股票均充分受益，不断创出新高。

当季度，基于上述观察判断，本基金保持了高仓位运作，重点配置在高成长的电动、电子、电玩、电力环保等方向，取得了较好的超额收益。同时我们认为，在低通胀环境中、利率持续走低、资金持续涌入，政策持续宽松，保险、地产等行业仍将受益该主线，因此对其保持了超配。

展望未来，我们仍然坚信中国经济的出路在于转型，产业结构升级和消费升级的趋势不可逆转，新兴成长公司将成为改革红利释放的最大受益者，民营经济的活力必将得到释放，会有一大批新兴公司成长起来。我们将更加重视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估值与成长性并重，重点关注新兴产业和消费行业，从中发掘良好的投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 年 1 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47%，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8.15%。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774,909,088.88	89.35
	其中：股票	1,774,909,088.88	89.3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8,379,049.41	10.49
7	其他资产	3,212,429.88	0.16
8	合计	1,986,500,568.1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39,756,178.90	37.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58,752,301.34	23.31
K	房地产业	180,979,645.18	9.2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8,044,204.78	12.6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7,376,758.68	7.4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774,909,088.88	90.2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77	浪潮信息	2,129,644	124,903,620.60	6.35
2	601318	中国平安	1,586,106	124,096,933.44	6.31
3	002400	省广股份	2,860,863	117,238,165.74	5.96
4	000069	华侨城A	11,991,793	115,720,802.45	5.88
5	300058	蓝色光标	2,921,314	106,481,895.30	5.41
6	002055	得润电子	2,826,242	96,063,965.58	4.88
7	000002	万科A	6,690,599	92,464,078.18	4.70
8	601628	中国人寿	2,362,398	87,526,845.90	4.45
9	601336	新华保险	1,554,200	82,388,142.00	4.19
10	601601	中国太保	2,411,220	81,740,358.00	4.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股票代码：601318）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因其推荐海联讯 IPO 的过程中，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审慎审查海联讯公开发行人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 400 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 2867 万元，并处以 440 万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中国平安子公司平安证券受到行政处罚，体现出其原有业务流程存在一定的瑕疵。但是经过内部整改，我们预计其流程管理已经有所完善。而且中国平安作为综合金融的上市公司，其子公司平安证券只是其中一个业务板块，对整个上市公司的经营影响有限，并不影响对中国平安具备投资价值的判断。

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平安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73,218.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018.60
5	应收申购款	2,507,192.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212,429.8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37,321,845.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7,984,699.4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6,014,356.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9,292,188.3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